

证券代码：833473

证券简称：ST 博丹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自律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0年9月2日

生效日期：2020年9月2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 ST 博丹），住所地：上海市虹口区曲阳路 900 弄 3 号 205 室。

董杰，女，1965 年 11 月出生，时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叶怡静，女，1953 年 1 月出生，时任公司财务总监。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 二、主要内容

### （一）涉嫌违规事实：

2020年6月30日，ST博丹披露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调整前期收入确认、项目列报等，对2017年、2018年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其中，2017年净利润调整影响-5,348,721.22元，调整前为340,047.79元，调整后为-5,008,673.43元，调整比例为-1572.93%；2017年净资产调整影响-6,276,447.73元，调整前为19,379,816.87元，调整后为13,103,369.14元，调整比例为-32.39%；2018年净利润调整影响-4,315,551.46元，调整前为3,238,120.29元，调整后为-1,077,431.17元，调整比例为-133.27%；2018年净资产调整影响-10,884,207.60元，调整前为23,281,711.84元，调整后为12,397,504.24元，调整比例为-46.75%。

###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ST博丹的上述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1.5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17年12月22日发布）第四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0年1月3日发布）（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构成了信息披露违规。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董杰、财务总监叶怡静未能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违反了《业务规则》第1.4条、1.5条和《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对上述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6.1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做出如下决定：

对ST博丹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董杰和叶怡静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 三、对公司的影响

###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三) 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 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充分重视本次问题并吸取教训，按照《业务规则》、《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的义务，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公监函[2020]111号）

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4日